

浙江喜乐居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答(三)》)(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对象为杭州绿路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相关规范的机构投资者。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23,07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89 元，共计募集资金 4,690,692.53 元。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认购缴纳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 110ZC0740 号”《验资报告》。

本次定向发行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7〕2833 号）。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以及经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其他合法用途。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于申报受理时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工商银行浦江县支行开立的 1208070019200402058 账号，与主办券商西南证券及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6 年度股票发行的认购资金存放于公司在工商银行的验资账户中。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4,690,692.5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90,692.53
加：利息收入	4,670.33

减：账户及汇款手续费	660.00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材料款	2,783,203.95
房租水电费	815,602.54
中介机构费用	595,000.00
品牌推广推费	423,439.00
购入固定资产	76,800.00
募集资金余额	657.37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专项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关于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说明

公司在2017年1月18日至2017年1月22日期间，共使用募集资金2,055,427.41元，用于支付材料款、设计费、房租及水电费等日常性经营支出。存在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详见2017-020公告）。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已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

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时披露《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浙江喜乐居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

